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2-3樓

承辦單位：國小教育科

承辦人：朱芳儀

電話：077995678#3059

電子信箱：chufy0405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獅甲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9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小字第111332646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0學年度本土語文閩南語文現職及退休教師換證(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證書)計畫、110學年度本土語文客家語文現職及退休教師換證(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證書)計畫 (44835126_11133264600A0C_ATTCH1.odt、44835126_11133264600A0C_ATTCH2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110學年度本土語文(閩、客語)現職及退休教師換證(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證書)計畫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10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辦理。
- 二、為充實本市本土語文教學專業師資需求，透過換證制度儲備本土語文師資，以提高教學品質，落實文化傳承，爰辦理旨案計畫。
- 三、檢附閩南語文及客家語文換證計畫各一份，相關資格及應附證件詳見計畫內容，請鼓勵通過語言認證中高級以上現職教師及退休教師(含設籍本市之現職或退休教師)踴躍提出申請，以上所稱現職教師係指編制內合格正式教師。
- 四、有關閩南語文及客家語文換證方式請詳閱附件說明，受理



換證報名資訊如下：

(一)受理時間及地點

- 1、閩南語文換證報名：111年5月23日(星期一)至111年5月27日(星期五)，每日9:00至12:00、14:00至16:00送交建國國小教務處(高雄市前金區自立二路111號)。
- 2、客家語換證報名：：111年6月6日(星期一)至111年6月10日(星期五)，每日9:00至11:30、14:00至16:00，送交莊敬國小輔導處(高雄市三民區大昌一路200號)。

(二)注意事項：送件時請配合校園相關防疫規定。

五、倘有閩南語換證計畫問題，請洽建國國小教務處歐主任(07-2860128#11)；客家語換證計畫問題，請洽莊敬國小輔導處邱主任(07-3813210#5041)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、國中教育科、國小教育科(均紙本)

